

证券代码：603176 证券简称：汇通集团 公告编号：2026-007

债券代码：113665 债券简称：汇通转债

汇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A 股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015 元（含税），公司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公司利润分配方案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
-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须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 公司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5 年 4 月修订）》（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 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 30%，主要原因：考虑到公司所处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和经营模式，公司需要积累适当的留存收益，用于日常经营周转的资金需求，补充公司发展过程中面临的资金需求，为公司发展战略提供可靠的保障。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5年12月31日，汇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268,216,253.91元。

经董事会决议，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15元（含税）。截至2026年3月31日，公司总股本475,237,212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7,128,558.18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和送红股。2025年度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为0.00元（不含交易费用），现金分红和回购金额共计7,128,558.18元，占公司202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39,481,832.46元的18.06%。

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将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可参与利润分配股份数量为基础，拟维持每股分配现金红利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在相关公告中披露。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须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经计算，公司本年度利润分配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具体如下：

项目	2025年	2024年	2023年
现金分红总额（元）	7,128,558.18	10,909,387.76	9,235,577.64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9,481,832.46	69,445,779.60	59,807,752.32
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元）	268,216,253.91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27,273,523.58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56,245,121.46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27,273,523.58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是否低于5000万元	是
现金分红比例（%）	48.49
现金分红比例是否低于30%	否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二、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30%的情况说明

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39,481,832.46元，公司2025年末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268,216,253.91元。截至2026年3月31日，公司总股本475,237,212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7,128,558.18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占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18.06%。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30%，具体原因如下：

（一）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及特点

公司所处的建筑行业竞争激烈，资产负债率普遍较高，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相对较低，应收账款金额较大。

（二）公司发展阶段和自身经营模式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公路、市政、房屋建筑工程施工及相关建筑材

料销售、勘察设计、试验检测。从业务的形态和企业经营模式角度出发，为了充分保障公司平稳运营和健康发展，需要充足的现金支持。

（三）公司盈利水平、偿债能力及资金需求

2025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31,607.62万元，同比下降33.0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是3,948.18万元，同比下降43.15%，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3,464.36万元，同比下降46.84%。

工程施工企业资金占用量大，经营过程中需要缴纳投标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农民工工资支付保证金和工程质量保证金等，通常还需在施工前垫付原材料、劳务等款项，资金的需求量较大。

（四）公司现金分红水平较低的原因

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流动资金需求将不断增长，公司须投入大量自有运营资金支持公司发展；同时，公司需留存一定比例的资金，保障战略规划的实施及面对市场的不可预知性。

（五）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的确切用途以及预计收益情况

留存的未分配利润主要用于主营业务的开展、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流动资金，以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和持续盈利能力。本利润分配方案需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方可实施。

（六）为中小股东参与现金分红决策提供便利

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为中小股东参与现金分红决策提供了便利，公司建立健全了多渠道的投资者沟通机制，中小股东可通过投资者热线、公司投资者信箱、上证e互动平台提问等多种方式来表达对现金分红政策的意见和诉求。同时，近年来公司还积极通过业

绩说明会等形式，及时解答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七）公司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措施

公司高度重视股东回报和现金分红，公司自2023年以来（2023年度至2025年度），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27,273,523.58元，占最近三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平均净利润的48.49%。未来，公司将一如既往地重视现金分红，积极以现金分红形式回报股东，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在保证主营业务发展合理需求的前提下，结合实际经营情况和发展规划，公司将积极通过现金分红等利润分配方式为投资者带来长期、稳定的投资回报，增强广大投资者的获得感。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利润分配方案，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此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须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四、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所处的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判断，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汇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7日